



華南金融集團

華南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SOUTH CHINA INSURANCE CO., LTD.

※要保人可透過本公司免費服務電話(0800-010850)、網站(<http://www.south-china.com.tw>)或總公司、分公司及通訊處查閱公開資訊文件。

※本商品經本公司合格簽署人員檢視其內容業已符合保險精算原則及保險法令，惟為確保權益，基於保險業與消費者衡平對等原則，消費者仍

應詳加閱讀保險單條款與相關文件，審慎選擇保險商品。本商品如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應由本公司及負責人依法負責。

※詳細承保內容以保單條款為準。※本商品受保險安定基金之保障。

總公司：11071 台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四段560號5樓

聯絡處：11072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176號3樓、4樓

電話：02-2758-8418 2756-2200(代表號)

免費申訴電話：0809-005607

華南產物 SCP11E 第三人意外責任險財物損失擴大承保附加條款

105.06.13(105)華產企字第196號函備查

第一條 承保範圍

茲經雙方同意並約定，要保人於投保本公司華南產物營造/安裝工程綜合保險（以下簡稱主保險契約）後，加繳保險費，投保本「華南產物 SCP11E 第三人意外責任險財物損失擴大承保附加條款」（以下簡稱本附加條款），於本附加條款有效期間內，本公司對主保險契約基本條款第二條營造/安裝工程第三人意外責任險中第三人財物損失之承保範圍擴大包含_____，因主保險契約承保工程發生意外事故遭受財物損失，依法應由被保險人負責賠償而受其他保險公司之代位求償時，本公司始負賠償責任。

第二條 條款之適用

本附加條款適用於營造/安裝工程綜合保險第三人意外責任保險，其約定與主保險契約基本條款牴觸時以本附加條款為準，未記載事項仍依主保險契約基本條款辦理。